人才人事处文件

青师人字[2025]11号

关于转发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 做好 2024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人员高级 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:

现将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青人社厅函 [2025] 33 号)转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人员高级职称 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青人社厅函〔2025〕33 号)

> 人才人事处 2025年2月5日

(此页无正文)

抄送: 处领导、存档

青海师范大学人才人事处

2025年2月6日

打印: 陈逸韵

校对: 陈逸韵

印: 6份